

2022 年度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辖区内的应急管理工作。统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指导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协调、统筹建设应急救援力量。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及工矿商贸安全监管工作。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承担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和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内设办公室、安全生产执法监督股、应急救援股、危险化学品监管股。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3.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8.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407.4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75.35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675.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1675.35	<b>总计</b>	60	1675.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5.35	1675.35	0.00	0.00	0.00	0.00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65.55</b>	<b>65.55</b>	0.00	0.00	0.00	0.00	0.00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5.55</b>	<b>65.55</b>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9	4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2	20.32	0.00	0.00	0.0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43.87</b>	<b>43.87</b>	0.00	0.00	0.00	0.00	0.00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43.87</b>	<b>43.87</b>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2	2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5	18.85	0.00	0.00	0.00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58.49</b>	<b>158.49</b>	0.00	0.00	0.00	0.00	0.0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58.49</b>	<b>158.49</b>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5.35	167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4	6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8.45	98.45	0.00	0.00	0.00	0.00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407.44</b>	<b>1407.44</b>	0.00	0.00	0.00	0.00	0.00
<b>22401</b>	<b>应急管理事务</b>	<b>1407.44</b>	<b>1407.44</b>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525.1	5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9.82	55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9.77	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56.33	15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4	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8.55	88.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75.35	798.09	877.26	0.00	0.00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65.55</b>	<b>65.55</b>	0.00	0.00	0.00	0.00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5.55</b>	<b>65.55</b>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9	40.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2	20.32	0.00	0.0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43.87</b>	<b>43.87</b>	0.00	0.00	0.00	0.00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43.87</b>	<b>43.87</b>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2	25.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58.49</b>	<b>158.49</b>	0.00	0.00	0.00	0.0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58.49</b>	<b>158.49</b>	0.00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75.35	798.09	877.26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4	60.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8.45	98.45	0.00	0.00	0.00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407.44</b>	<b>530.18</b>	<b>877.26</b>	0.00	0.00	0.00
<b>22401</b>	<b>应急管理事务</b>	<b>1407.44</b>	<b>530.18</b>	<b>877.26</b>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525.1	480.83	44.27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9.82	0.00	559.83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9.77	0.00	9.76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56.33	0.00	156.33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13.87	0.00	13.87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4	0.00	54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8.55	49.35	39.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95	62.9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53	42.5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0.89	120.8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1407.44	1407.4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75.3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675.35	1675.3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675.35	<b>总计</b>	64	1675.35	1675.3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75.35	798.09	877.26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65.55</b>	<b>65.55</b>	0.00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5.55</b>	<b>65.55</b>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9	5.3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9	40.1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2	20.32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43.87</b>	<b>43.87</b>	0.00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43.87</b>	<b>43.87</b>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2	25.0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4	18.84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58.49</b>	<b>158.49</b>	0.0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58.49</b>	<b>158.49</b>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75.35	798.09	877.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4	60.0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8.45	98.45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1407.44</b>	<b>530.18</b>	<b>877.26</b>
<b>22401</b>	<b>应急管理事务</b>	<b>1407.44</b>	<b>530.18</b>	<b>877.26</b>
2240101	行政运行	525.1	480.83	44.2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9.82	0.00	559.83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9.77	0.00	9.76
2240106	安全监管	156.33	0.00	156.33
2240108	应急救援	13.87	0.00	13.87
2240109	应急管理	54	0.00	5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8.55	49.35	39.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69
30101	基本工资	53.7	30201	办公费	12.4
30102	津贴补贴	141.11	30202	印刷费	2.27
30103	奖金	4.92	30203	咨询费	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1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32	30207	邮电费	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38	30211	差旅费	0.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34	30214	租赁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4.9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1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34.29		公用经费合计	7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68	0.00	13.68	0.00	13.68	2	15.61	0.00	13.68	0.00	13.68	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1675.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75.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75.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4.26 万元，下降 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调动工资福利有变动，二是专项项目减少，三是专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1675.3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675.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98.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8.02 万元，下降 13.8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调动工资福利有变动。

2. 项目支出 877.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56.24 万元，下降 3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专项项目减少，二是专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

###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675.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75.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4.26 万元，下降 29%，主要变动情况：一

是人员调动工资福利有变动，二是专项项目减少，三是专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

##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675.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5.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7.81 万元，下降 13.78%；主要变动情况：专项经费预算减少。

###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6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5.68 万元的 99.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4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3.68 万元，完成预算 13.68 万元的 1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3.68 万元，完成预算 13.68 万元的 1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96.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3.5%。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



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68万元，占87.24%；公务接待费支出1.93万元，占12.31%。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6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于公车加油、维修保养及保险。

2. 公务接待费支出1.9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市督导组到我镇进行安全责任制年度考核，日常对重点企业进行督查检查、验收以及调研等公务接待；发生国内接待26次，接待人数共209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7.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91万元，增长55.0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采购森林防火灭火装备一批。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安全生产行政综合执法以及应急管理业务；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15 个，共涉及资金 877.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2.36%；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 15 个项目绩效自评（详见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2022 年））。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2022年度清溪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涉及2022年度预算金额	年初预算1025.44；调整后预算1028.19
评价范围	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p>1、自评工作规范情况：有成立绩效评价小组；能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工作。</p> <p>2、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资料能及时按要求提交，基础信息表个别数据填写错误，能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自评补充材料提交总体比较齐全。</p> <p>3、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能够在单位自评报告中适当总结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p> <p>4、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单位有公开部分绩效评价信息，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年度绩效目标的公开工作仍需要加强。</p>		
部门支出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中 □差		
部门支出绩效抽查审核意见	<p>1、投入</p> <p>(1) 预算编制合规性：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镇街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镇街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计算，预决算差异率=<math>(1028.19-869.89)/1028.19 \times 100\% = 15.39\%</math>，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待提高。</p> <p>(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各项目总体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部门、单位能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目标审核工作，绩效目标总体合理，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指标质量有待优化。</p> <p>(3) 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未提供上年度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率，佐证材料不足。</p> <p>2、过程：具体职责①负责辖区内的应急管理工作；②统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指导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③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④指挥协调、统筹建设应急救援力量；⑤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⑥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⑦负责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及工矿商贸安全监管工作；⑧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p> <p>(1) 预算执行：  <b>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b>：依据财政分局提供的数据，部门年项目支出进度84.6%，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良好。  <b>预算调整率</b>：年初项目预算金额1025.44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028.19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27%。  <b>“三公”经费控制情况</b>：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5.68万元的99.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7万元，下降0.45%。</p> <p>(2) 预算管理  <b>绩效管理</b>：部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自评、部门评价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政府网站公开，公开格式符合规范。绩效自评资料总体比较规范。项目绩效信息按规定公开，但部门整体绩效信息的公开有待继续。  <b>内控制度健全性</b>：根据提供的相关业务资料、自评报告、年度总结，反映了部门内部制定较为健全；能够针对各项重点工作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或方案。同时，依据提供的部门业务工作指南、采购管理规定、合同管理规定、项目工作计划方案等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  <b>财务合规性</b>：根据单位提供的部门整体评价资料及相关项目评价资料，单位总体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能够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  <b>采购管理规范性</b>：根据市财政局相关采购实施办法，各部门为组织实施政府采购项目的责任单位，部门负责人为相关责任人，负责办理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政府采购项目具体事项，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本单位相关部门在政府采购工作中的责任分工，建立政府采购与预算、财务（资金）、资产、使用等业务部门或岗位之间沟通协调的工作机制，做好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采购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工作。  <b>资产管理规范性</b>：根据关于印发《清溪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修订）》的通知执行固定资产管理。资产管理部门设置在办公室，资产管理由财务人员负责价值核算并设置专人进行固定资产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情况监督，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能够对购置资产进行验收、登记，资产整体保存完全，配置合理、使用规范。</p> <p>3、产出</p> <p>(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根据单位填报的自评报告，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主要为：一是制定《清溪镇2022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责任书》，实行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建立“四级督导机制”和“三级工作群”，完善全链条责任体系，累计签订责任书5484份。二是强化隐患排查整治以全要素系统防控，实现全镇安全要素管理的区域全覆盖；全领域推进整治紧盯各重点地区、危险化学品、建筑安全、消防安全、环保油、电动自行车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工作，落实安全防范措施。三是措施统筹做好自然灾害工作，落实以行政首长责任制为核心的防汛岗位责任制，印发专项检查方案、通知36份，做好了汛前、汛中及重点单位气象灾害防御专项检查工作，组织召开三防会商会议39次，启动防汛应急响应19次，发送预警短信和天气消息共3258条；举办三防业务培训6次，开展三防知识宣传2次，签订《2022年度清溪镇森林防灭火工作责任书》，组织召开森林防灭火会议13次；牵头成立清溪镇减灾委员会；组织召开减灾救灾会议2次；开展灾害信息员培训2次，减灾救灾宣传日活动2次。四是规范完善应急救援体系组织体系逐步健全，调整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应急演练实战水平逐步提高；强化预案体系建设修编全镇总体应急预案7个；组建21人专职消防队负责综合救援任务；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快速调拨机制，设有应急物资仓库1个，仓库物资储量4027万件，物资库存金额41.618万元；健全灾害信息员队伍管理机制，配备村（社区）灾害信息员21名。五是在“最美清溪”微信公众号上公开公示每月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信息，不断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的自觉性，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的热潮，增强生产经营单位“事故就在身边”的正式感和危机感，组织1179家企业召开警示约谈会，开展专题安全培训22场，覆盖1200人次；观看警示教育片2567场次，参与人数11090人次。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基本能够按时完成。</p> <p>(2)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单位填报的自评报告及部门各项项目的自评资料综合评价，项目单位能够完成大部分部门主要产出任务。</p> <p>(3)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单位填报的自评报告及部门各项项目的自评资料综合评价，质量指标工作质量达标率、财务合规性、资产管理规范性总体能够达标。</p> <p>(4)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设置过于笼统，无法全面反映各项重点任务实际完成时效情况。</p> <p>(5)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年初项目预算金额1025.44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028.19万元，实际支出金869.89万元，未出现超预算情况，年初预算执行率84.83%，调整后预算执行率84.6%。成本控制指标未按预期完成。</p> <p>4、效果：</p> <p>(1)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单位通过应急演练等项目有效提高了部门的应急能力；通过其他项目的实施提高了部门安全行政执法效能，社会和生态效益较为明显；经济效益考量指标“系统运行指标”不够量化和明确，效益体现不突出，缺少相应佐证材料。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总体完成较好。</p> <p>(2)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部门人员相对稳定，制度基本健全，履职效果较好，根据单位提供的资料总体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p> <p>(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未提供部门满意度相关佐证材料及项目的满意度资料。</p>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p>1、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工作，针对本部门职责设置具体的产出指标及效果指标，绩效管理有待加强。</p> <p>2、加强预算管理工作，科学制定部门预算，避免预算调整过大。</p> <p>3、提高对内控制度机制建设的认识，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制度，明确各相关部门或岗位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加强监督。</p> <p>4、加强对部门重点工作、重点项目的管理，积极推进项目进展，确保产出数量任务完成，质量达标。</p> <p>5、应定期开展部门满意度调查，并对新闻及网络报道、问卷调查数据等进行台账信息管理，充分做好信息统计工作，以便于监控及佐证部门资金实际的投入与产出绩效效益。</p> <p>6、进一步完善项目自评工作，进一步提高基础信息表填写的规范性。针对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整理佐证材料。</p>		
备注	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审核日期：2023年10月11日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205876	项目名称	突发事故应急救援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0.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30.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3.87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 一次性补助项目 □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停缓建项目 □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无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用于事故应急救援设备租赁费、物资消耗费、应急救援人员餐费等合计138700元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应急突发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出勤响应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受灾群众对灾害救助工作的调查满意度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支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人民群众安全感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	---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此项经费用于突发事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为实报实销项目,属于应急管理备用资金。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1866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514.46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514.46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11.3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无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聘请73名专职安全员对全镇工厂企业进行日常性安全巡查级监督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派遣人数	≥73人	73人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派遣人员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工作人员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企业调查满意度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保障我局工作	良好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	---

自评等级	绩效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夯实基层安全生产巡查力度,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环境,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2112	项目名称	气象站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44.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44.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39.2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莞市气象事业发展: “十三五”规划》、东应急【2020】230号关于《镇街园区三防气象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指引》、《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先行示范镇合作共建方案书》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根据东莞市清溪镇气象服务站共建协议, 用于聘请气象站工作人员3名、气象自动监控系统维护费、办公经费, 合计申请3920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人员聘用数	3人	10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上报及时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89%	24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夯实基层气象工作基础, 提高自然灾害预警能力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维持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支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提高气象服务水平, 提升安全环境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84

佐证材料清单  
东莞市清溪镇气象服务站共建补充协议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2125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灭火项目建设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02.23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02.23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49.23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森防办[2021]3号《关于进一步加快落实森林防火灭火项目建设工作》、东森防办[2021]19号关于《东莞市2021年森林防火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购买森林扑火装备一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森林扑火装备购置	≥15项	100%	2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灭火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森林扑火装备购置及时率	100%	100%	10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48%	6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森林资源保护情况	100%	100%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森林防火能力提高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76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级		绩效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2136	项目名称	三防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71.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71.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38.78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防办[2020]15号文关于印发《镇街园区应急三防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东应急[2020]230号文, 关于印发《三防气象体系建设工作指引》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1. 已用于发放汛期值班费、极端天气值守补贴; 2. 开展三防培训; 3. 购买三防用品。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自然灾害引发的事故数量	≤0	≤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自然灾害引发的人员伤亡数量	≤0	≤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 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 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 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 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 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 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56%	12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提高防汛防风能力, 抵御暴雨台风等自然灾害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无以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或不抵支等。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保障群众生产财产安全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82

佐证材料清单	《关于我市进入2022年汛期的通知》(东防(2022)7号)、汛期(3-10月)值班表					
--------	---	--	--	--	--	--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	--	--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3982	项目名称	减灾救灾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0.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0.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9.77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减办[2021]1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镇街园区级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救灾物资仓库已修缮完成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项目建设数量	≥1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各类自然灾害评估报告档案整理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建设及时率	≤2022年6月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98%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持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支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提升群众防灾自救能力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	---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576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宣传文化教育培训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0.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0.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9.995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市2021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莞邑行”活动方案〉的通知》(东安办〔2021〕91号)、《关于印发〈安全生产防范及宣传教育工作调研督导方案〉的通知》(东安办〔2021〕147号)、《关于印发东莞市应急管理局2021年工作要点及其任务分解表的通知》(东应急〔2021〕46号)、《关于开展2021年东莞市“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的通知》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1. 开展安全生产月主题活动; 2. 购买安全生产宣传广告机; 3. 开展安全生产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活动、培训	3次	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参加人员出勤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活动、培训开展及时性	2022年6月	2022年6月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提升公众避险自救能力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维持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支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583	项目名称	应急预案及演练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54.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54.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4.00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1. 开展三防应急救援演练; 2. 开展危化品事故演练; 3. 开展粉尘涉爆演练。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完成应急预案演练次数	3次	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持续提升我市应急处置能力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底	2022年12月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引导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实现企业高标准发展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提高应急救援水平,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	---

自评等级	绩效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605	项目名称	危险化学品监管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8.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38.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38.434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无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用于危化品从业人员培训66000元; 用于危险化学品检测102740元; 用于聘请专家查隐患215600元, 合计申请使用384340元。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聘请专家查隐患企业数	≥60家	77家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能力提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监管任务完成及时率	≤2022年底	2022年12月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提高危化品生产企业以及使用企业安全生产意识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环境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	---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616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执法专项整治培训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0.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8.7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8.671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市应急管理局2021年工作要点及其任务分解表的通知》(东应急〔2021〕46号)、《关于印发《东莞市2021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莞邑行”活动方案》的通知》(东安办〔2021〕91号)、《关于开展2021年东莞市“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的通知》、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印发《关于张贴“全面持证上岗”宣传海报的通知》、《东莞市气象局关于开展气象灾害应急知识宣传教育月活动的有关事项的函》(东气函〔2021〕13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2019年气象灾害应急知识宣传教育月活动方案》的通知》(东府办函〔2019〕137号)、《关于印发2021年东莞市防灾减灾日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用于事故调查法律服务费33000元; 用于事故调查技术服务费77710元; 用于粉尘涉爆专家查隐患59800元; 用于教育培训16200元; 合计使用186710元。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排查粉尘企业数	≥20	23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情况形成成果性文件、报告等符合要求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意识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环境, 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	---

自评等级	绩效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625		项目名称	应急指挥中心信息化系统及应急指挥中心通讯系统建设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9.7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39.7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无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专线开通率	100%	0%	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准确率	100%	0%	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出勤响应率	100%	0%	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完善应急指挥体系以及通讯体系建设	100%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持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支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提高应急救援能力,降低事故、灾害造成的影响、阻碍	100%	0%	0	
	合计					100	*	*	*	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此项为应急指挥中心信息化系统及应急指挥中心通讯系统建设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供应商未请款。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643	项目名称	应急指挥中心维护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40.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40.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40.00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清委办[2020]205号文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用于购买办公用水、办公文具、日用品; 指挥中心系统维护费, 合计申请并使用4000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突发事件响应时间	≤30分钟	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值班值守系统连通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维持应急指挥中心运作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维持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支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201310	项目名称	各级系统光纤租赁费及维护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5.96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7.24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7.24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无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用于系统光纤租赁费及维护费72400元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光纤宽带数	≥7条	10条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第三方系统测试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值班值守系统连通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设备利用率(%)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维持应急指挥中心运作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	---

自评等级	绩效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220199		项目名称		巨灾保险试点费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4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4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36.89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无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用于支付巨灾保险费36.8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安全生产新闻宣传内容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服务质量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灾害赔付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82%	24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提高公众防灾减灾意识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94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级		绩效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p>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p> <p>存在的问题与不足</p> <p>改进的意见和建议</p>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252890		项目名称	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制服和标志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7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5			
	项目负责人	黄旭光		项目经办人	李嘉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38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无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用于分局9位执法人员配置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制服和标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编制标准规范数量	≥9套	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项目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规范执法工作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维持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支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保障我局工作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俊			联系电话			87731380			